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海南华铁 公告编号:临 2026-026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海南华铁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铁大黄蜂”)、浙江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大黄蜂”)
- 担保人名称: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华铁”或“公司”)
- 新增对外担保金额合计 117,987.93 万元。
- 是否涉及反担保:本次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2025 年度公司拟新增对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745,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子公司拟对公司新增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255,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3)及《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7 日、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2026 年度公司拟新增对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05 亿元的担保额度,子公司拟对公司新增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5)及《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22)。

本次担保事项在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 2026 年 4 月发生担保事项如下: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1	海南华铁	华铁大黄蜂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8,577.45	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2	海南华铁	华铁大黄蜂	信达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650.48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全部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3 年	连带责任担保
3	海南华铁	华铁大黄蜂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79,272.45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六年	连带责任担保
4	海南华铁	华铁大黄蜂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2,911.95	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连带责任担保
5	海南华铁	浙江大黄蜂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	942.10	保证期间为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担保
6	海南华铁	浙江大黄蜂	中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633.50	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承租人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满三年时止	连带责任担保

注:具体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本次发生担保使用的额度包含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过的额度。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序号	公司名称	与上市公司关系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1	华铁大黄蜂	全资子公司	2019/10/10	180,000	胡丹锋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琼山大道 103-1 号数字经济园区江东分园 5 楼 B29 室	许可经营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许可经营项目凭许可证件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装卸搬运;工程管理服务;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
2	浙江大黄蜂	控股子公司	2019/03/28	11,676	薛敏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经济开发区通济街 60 号 2 楼 212 室(丽景民族工业园)	一般项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特种设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装卸搬运;机械设备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被担保人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1、被担保方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1	华铁大黄蜂	926,360.33	707,563.71	218,796.63	13,723.44	100,298.50
2	浙江大黄蜂	1,913,998.30	1,787,963.89	126,034.41	4,431.96	456,917.88

2、被担保方 2026 年 1-3 月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1	华铁大黄蜂	1,012,654.85	787,469.93	225,184.92	6,388.29	41,503.67
2	浙江大黄蜂	1,878,953.82	1,795,200.82	83,753.00	-7,253.41	102,238.78

注:以上均为单体财务数据。

四、额度调剂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调剂前可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额度	调剂后可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使用后剩余额度
海南华铁	浙江大黄蜂	6,121.49	-4,136.77	1,984.72	1,984.72
海南华铁	华铁大黄蜂	243.61	4,136.77	4,380.38	243.61

注:以上调剂的额度为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额度,公司可根据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就业务实际发生情况对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使用。现因业务需要,公司在担保公告审批通过的额度及范围内,从浙江大黄蜂担保额度中调剂出本次所需的担保金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人民币 158.60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42.89%。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5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370 证券简称:*ST 三房 公告编号:2026-047
转债代码:110092 转债简称:三房转债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5 月 27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三房巷路 1 号三房巷办公大楼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4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84,971,47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9.7662

注: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 4,022,641,932 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股票(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数量为 29,760,000 股,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992,881,932 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卞惠良先生主持召开,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6 人,其中含委托出席 1 人,独立董事桂卫萍女士因个人原因委托独立董事蒋维女士出席;候选董事柏正奉先生列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陈晓侃先生列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73,621,629	99.6436	6,282,273	0.1972	5,067,575	0.1591

2、议案名称: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71,398,556	99.5738	8,285,446	0.2601	5,287,475	0.1660

3、议案名称: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71,562,856	99.5790	8,103,046	0.2544	5,305,575	0.1666

4、议案名称: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73,629,529	99.6439	6,253,873	0.1964	5,088,075	0.1598

5、议案名称:关于董事 2025 年薪酬的确定及 2026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73,451,717	99.6383	6,385,473	0.2005	5,134,287	0.1612

6、议案名称: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73,450,517	99.6392	6,355,573	0.1996	5,135,387	0.1612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73,515,317	99.6403	6,319,173	0.1984	5,136,987	0.1613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8、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柏正奉	3,173,126,407	99.6281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6,368,498	94.7904	6,253,873	2.8726	5,088,075	2.3371
5	关于董事 2025 年薪酬的确定及 2026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206,190,686	94.7087	6,385,473	2.9330	5,134,287	2.3583
6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06,219,486	94.7219	6,355,573	2.9193	5,135,387	2.3588

2、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柏正奉	206,865,376	94.5693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包括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同意通过。

2、议案 4、议案 5、议案 6、议案 8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议案 5 回避表决。

4、本次会议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其中,独立董事桂卫萍女士因个人原因未出席本次股东会,委托独立董事蒋维女士代为宣读了其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顾晗、侯琦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730 证券简称:岱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0
债券代码:113673 债券简称:岱美转债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提前赎回“岱美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5 月 7 日至 2026 年 5 月 27 日期间,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岱美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7.37 元/股的 130%(即 9.581 元/股),已触发“岱美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岱美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力,不提前赎回“岱美转债”。
- 未来三个月内(即 2026 年 5 月 28 日至 2026 年 8 月 27 日),如再次触发“岱美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岱美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以 2026 年 8 月 27 日之后的首个交易日重新起算,若“岱美转债”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岱美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73 号),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发行了 907.939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 90,793.90 万元,期限 6 年。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转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24 日至 2029 年 7 月 17 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78 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 90,793.9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岱美转债”,债券代码“113673”。

根据《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本次发行的“岱美转债”自 2024 年 1 月 24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岱美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5.72 元/股。

2024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岱美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提议向下修正“岱美转债”的转股价格,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相关事宜,包括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2024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岱美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2024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向下修正的“岱美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岱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5.72 元/股向下修正为 13.31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岱美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暨转股停复牌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因公司实施完毕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 2024 年 6 月 3 日起“岱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9.93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岱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因公司实施完毕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 2025 年 6 月 4 日起“岱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7.37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岱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及触发情况

(一)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岱美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为: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自 2026 年 5 月 7 日至 2026 年 5 月 27 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岱美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7.37 元/股的 130%(即 9.581 元/股),已触发“岱美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三、公司不提前赎回“岱美转债”的决定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岱美转债”的议案》。鉴于“岱美转债”距离 6 年存续届满期尚远(存续的起止日期:2023 年 7 月 18 日至 2029 年 7 月 17 日),综合考虑当前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岱美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岱美转债”,且在未来三个月内(即 2026 年 5 月 28 日至 2026 年 8 月 27 日),如再次触发“岱美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岱美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以 2026 年 8 月 27 日之后的首个交易日重新起算,若“岱美转债”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岱美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四、相关主体减持可转债情况

经核实,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岱美转债”满足本次赎回条件的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交易“岱美转债”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未来 6 个月内减持“岱美转债”的计划。如上述主体未来拟减持“岱美转债”,公司将督促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不提前赎回“岱美转债”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2 号—一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不提前赎回“岱美转债”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5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381 证券简称:永臻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9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永臻科技(滁州)有限公司	12,825 万元	51,800 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91,483.65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47.07%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了满足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臻股份”或“公司”)整体的经营和发展需要,近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永臻科技(滁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臻滁州”)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琅琊区支行申请的银行授信提供不超过 12,825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为保障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的融资及经营业务正常开展,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不超过 47.85 亿元(或等值外币),2026 年新增担保额度 38.60 亿元(含到期续签金额 18.10 亿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8.60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20 亿元。期限为自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本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永臻滁州提供的担保,在公司股东会授权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永臻滁州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1,800 万元(不含本次),可用担保额度为 71,875 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永臻科技(滁州)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永臻股份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汪献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71MA2UA38CXG
成立时间	2019年 11 月 13 日
注册地	安徽省滁州市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泉州路 199 号
注册资本	46,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制品研发;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耐火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 3 月 31 日/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 2025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240,596.24 / 251,833.49 负债总额 / 155,343.19 / 165,183.63 资产净额 / 85,253.05 / 86,649.86 营业收入 / 20,508.92 / 278,708.54 净利润 / -1,400.52 / -8,811.83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永臻滁州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琅琊区支行

保证人: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期限:本协议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12,825 万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永臻滁州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支持,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被担保对象运营状况稳健,资信记录良好,具备偿债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本次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生产经营、财务管理等方面具有充分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有利于公司的整体发展。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用于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且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上述担保公平、对等、风险可控,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以上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及股东会审议通过,担保金额在公司股东会授权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实际发生余额 167,108.65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担保总额指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 491,483.65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47.07%,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中涉及外币的按 2026 年 5 月 27 日中国人民银行官网公布的相关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特此公告。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655 证券简称:迅捷兴 公告编号:2026-035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5 月 27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南环路 446 号星展广场 1 栋 A 座 24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4
普通股股东人数	9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2,740,60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2,740,60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7.035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7.035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马卓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6 人,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出席 6 人;

2、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2,669,389	99.8865	63,601	0.1014	7,616	0.0121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2,668,389	99.8849	67,970	0.1083	4,247	0.0068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5,852,344	98.7977	63,601	1.0737	7,616	0.1286
2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5,851,344	98.7809	67,970	1.1475	4,247	0.071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议案 1、议案 2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议案 1、议案 2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程兴、廖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信达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655 证券简称:迅捷兴 公告编号:2026-034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深圳市捷兴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	5,700.00 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5,9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9.4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捷兴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兴智造”)于 2026 年 2 月 1 日起开始承接公司在深圳与 PCB 生产制造有关业务,因其成立时间较短,部分供应商要求公司为子公司履约能力提供担保。

为此,公司于近日向供应商杜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出具了《保证函》,为全资子公司捷兴智造自 2026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内,与杜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之间签署的一系列采购合同、订单及其相关文件项下,因购买货物而应支付的全部到期未付款项及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提供最高额累计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6 年 2 月 26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全权代表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担保额度内、有效期内办理有关业务的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深圳市捷兴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100.00%
法定代表人	马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3CMP4T
成立时间	2024-12-31
注册地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四社区东宝工业区 G 栋、H 栋、I 栋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5年